

##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特定股东苏志强先生、刘春华女士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号），特定股东苏志强先生、刘春华女士计划自公司发布减持计划提示性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以及其他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苏志强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0.6417%），刘春华女士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0.4167%），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自公司上市之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上述股东的《完成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截止至2018年9月1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已期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股数（股）	减持比例
苏志强	集中竞价	2018年3月5日至 2018年5月9日	19.24	320,000	0.2667%
	合计	-	19.24	320,000	0.2667%
刘春华	集中竞价	-	-	0	0.00%
	大宗交易	-	-	0	0.00%

	合计	-	-	0	0.00%
--	----	---	---	---	-------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苏志强	合计持有股份	3,122,857	2.6024%	2,802,857	2.33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0,714	0.6506%	460,714	0.38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42,143	1.9518%	2,342,143	1.9518%
刘春华	合计持有股份	2,087,142	1.7393%	2,087,142	1.73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1,785	0.4348%	521,785	0.43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65,357	1.3045%	1,565,357	1.3045%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苏志强先生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刘春华女士因减持期间公司股票价格等因素影响，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3、苏志强先生、刘春华女士在首次公开发行时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苏志强先生的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截至目前，苏志强先生、刘春华女士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行为。

### 三、备查文件

- 1、相关股东股份减持告知函；
- 2、相关股东完成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